

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；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7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回避股份数为90,054,444股，且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；
- 4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12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1、会议届次：2019 年度股东大会
- 2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
- 3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，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- 4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 - 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4:00
 - 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:30~11:30，下午 13:00~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15:00 间的任意时间。
- 5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- 6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静安区成都北路 333 号上海招商局广场南楼 17 楼公司会议室。

7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 HUANG YUANGENG 先生。

8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5 人，代表股份 90,091,04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1.717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90,054,44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1.6969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36,6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210%。

9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2,632,859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5114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2,596,259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490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36,6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210%。

10、其他人员出席情况：

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取了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会议提案进行了表决。具体审议与表决情况如下：

议案 1.00 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0,090,64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6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632,45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48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

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: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议案 2.00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90,090,644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6%; 反对 40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4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2,632,459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48%; 反对 4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2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: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议案 3.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90,090,644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6%; 反对 40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4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2,632,459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48%; 反对 4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2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: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议案 4.00 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90,090,644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6%; 反对 40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4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632,45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48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议案 5.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0,090,64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6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632,45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48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议案 6.00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0,090,64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6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632,45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48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议案 7.00 关于修订公司《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摘要等相关配套文件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回避股数为 90,054,44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94%。

同意 36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.9071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.092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中小股东回避表决，回避股数为 2,596,25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6099%。

同意 36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.9071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.092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表决通过，且同意票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。

议案 8.00 关于 2020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0,090,64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6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632,45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48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议案 9.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0,090,64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6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632,45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48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议案 10.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0 年-2022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0,090,64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6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632,45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48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议案 11.00 关于修订公司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0,090,64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6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632,45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48%；反对 400

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议案 12.00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0,090,64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6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632,45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48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表决通过，且同意票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。

议案 13.00 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0,090,64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6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632,45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48%；反对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5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由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予以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该所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上

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；
- 2、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5月18日